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2-11-21

阅读次数：46

我要投标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资金来源:	国资 100.0% 自筹 % 贷款 % 外资 %		
建设规模: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项目工程范围为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249个庭院小区、58个城中村及6条市政道路的雨污分流改造、雨污错接点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排水管网约523529.87m米，雨污水检查井15533座，截流井270座，成品智能分流井50座。庭院小区选用DN100~DN800管，室外管材采用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HDPE）排水管,环刚度≥12KN/m，管接口采用热收缩套接口。城中村选用DN100~DN1500管，室外管材DN500以下采用高分子量高密度聚乙烯双波峰缠绕结构壁管（HMWHDPE），环刚度≥12KN/m，管接口采用热收缩套接口；DN500及以上采用Ⅱ级钢筋混凝土管。市政道路选用DN500~DN2000管，市政道路排水系统采用Ⅱ级钢筋混凝土管，钢筋混凝土管道当覆土深度小于6.0m时，采用GB/T11836-2009<<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所规定的Ⅱ级管。覆土深度大于6.0m的钢砼管采用管壁加强设计钢砼管，加强管外压荷载级别、内水压力不低于Ⅲ级管标准。		
公共资源交易行业分类:	市政工程	工程类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交易地点:	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是否对外发布:	是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22-11-21 12:00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昆明市官渡区政务服务管理局，0871-67176611
备注: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点击切换“昆明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2.本项目实行“智能开标”的方式：①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及附件。②投标人应提前熟悉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有关操作。③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④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2.本项目（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计划于2022年9月30日已发布。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昆明市官渡区水务局	经办人:	李红昆
办公电话:	0871-67188385		
招标代理机构:	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经办人:	胡兴松
办公电话:	0871-68338999	移动电话: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1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10052.46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

	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成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2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2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9177.05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

	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人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人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3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3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三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8219.45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

	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 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 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 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 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 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 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

	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 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 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成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4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4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四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12714.51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内容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 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 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 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 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 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

	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人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人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5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5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7310.79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

	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成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	------------------

标段 6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6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六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3726.1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内容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人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

	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7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7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七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5846.1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

	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成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标段 8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221372001008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第八标段）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2-11-29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9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网上递交
标段合同估算价:	6624.02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主要内容包括雨污水管网（箱涵）的新建，接口改造，检查井、雨水口等建设，路面、绿化的破除和恢复，部分管网清淤、清洗，受影响的管线迁改等配套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配合审图机构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各专项审查，预算、审批手续、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2）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排水工程、绿化工程、路面工程等；并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注：具体内容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得据此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费用的要求）。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项目位于官渡区二环外（金马街道、小板桥街道、官渡街道、矣六街道、六甲街道）五个行政区范围内，具体以招标人指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要求:	本次招标每个标段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投标的基本要求为：（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及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的联合体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4）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该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
业绩要求:	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其他: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说明：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2.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下列资质要求：（1）设计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其以上资质；（2）施工部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施工企业还须按照《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监管暂行办法》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以及企业主要负责人（A证）、拟担任项目负责人（B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均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业绩要求：（1）设计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类似业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是指：①中标通知书，或②合同协议书，或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或④业主证明材料。】。（2）施工类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包含已完成和在实施项目）1个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正在进行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及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设计业绩由具备设计资质且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具备施工资质且负责本项目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4.拟派项目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1）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给排水专业），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2）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中级及以

	上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3）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往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说明：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不能为同一人。5.拟派项目人员要求：（1）施工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2）设计主要人员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自身实力进行拟派；（3）所有拟派项目人员均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6.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202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1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资金证明文件。】说明：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提供。7.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2019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2）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内。说明：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联合体中的任意一方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均按否决投标处理。8.投标人的承诺：（1）拟派项目组成员到位承诺。（2）拟派的项目经理（兼任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以及项目组成员均不更换的承诺；（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4）廉洁自律的承诺。（5）投标人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等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4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2-12-12 09:30

附件信息

附件: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1	昆明市官渡区2022-2023年二环外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的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docx	2022-11-18 16:25:50

温馨提示:

- 1、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 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1)企业需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
(2)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造价师（如有商务标）的个人数字证书；
(3)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需携带用于加密的数字证书在开标会上进行解密。
- 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 4、 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账户，通过企业基本账户（须与企业进行注册时填报的账户信息一致）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在转账完成后，使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系统，进入“确认投

标保证金”菜单，查看保证金缴纳情况并进行确认，最后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上述操作须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全部完成，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转账到款的延时，提早缴纳，以免耽误投标工作。

5、递交投标文件。

(1)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我要投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中系统帮助；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签名确认的，视为未递交；

6、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工程，需要重新递交投标文件。

附件列表：